

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函

地址：彰化縣彰化市卦山路18號
聯絡人：張孟涵
電話：04-722-2729 分機 302
傳真：04-728-7874
信箱：meng0131@chcsec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埔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彰美研字第11530003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館協辦「文化部推動表演藝術青少年節目開發計畫」——唱歌集《以為是BL結果是BFF》青春校園音樂劇-青年席專場，活動內容詳如說明，敬請轉知及鼓勵所屬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計畫旨在開發欣賞表演藝術的青少年觀眾，並配合「文化幣」及「青年席位」政策，邀請中部青少年運用文化幣至劇場欣賞音樂劇。
- 二、該活動邀請學校合作辦理，以國、高中學校班級為參與對象，並由演出團隊協助文化幣購票及安排遊覽車。
- 三、演出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名稱：唱歌集《以為是BL結果是BFF》青春校園音樂劇-青年席專場。
 - (二)時間：115年5月22日（五）13:30。
 - (三)演出團隊：唱歌集音樂劇場。
 - (四)演出地點：臺中市中山堂。



(五)演出票價：文化幣300點（原價1600元），配合文化部表演藝術季加碼活動，每購買1張青年席位票券，使用多少文化幣、回饋多少，每張回饋上限300點。

(六)演出長度：115分鐘。

(七)演出內容：以「青春期」主題出發，投射出青春過程中可能面臨的困境，包括升學壓力、容貌焦慮、友誼信任感、性向認同等，貼近青少年的生活遭遇，適合青少年欣賞演出。

四、申請方式：

(一)申請人數：以學校為單位提出申請，每所學校不限人數至報名額滿為止，依各校參與人數，分配遊覽車交通接駁。

(二)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5月6日止，人數額滿即停止報名。

(三)申請方式：逕洽該團聯絡人沈福盈，電話：07-3316489，E-mail：imtotalmusicaltheatre@gmail.com。

(四)活動由劇團提供交通車資，說明如下：依學校需求，可自行租賃交通車及辦理保險，亦可由劇團協助辦理；自行辦理者，請於演出當日提供發票或收據。

五、講座辦理：

(一)為活動推廣宣傳，劇團提供學校申請演出前入校推廣，由專業師資至學校介紹音樂劇及演出內容。

(二)受理申請對象：中部四縣市國中、高中(職)。

(三)辦理時間：4月20日至5月15日期間，請於5月6日前提出申請。

(四)場次：以3所學校為限。

(五)活動長度：1節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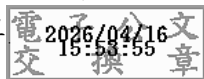
(六)申請方式：逕洽該團聯絡人沈福盈，電話：07-

3316489，E-mail：imtotalmusicaltheatre@gmail.

com。

正本：臺中市國高中學校、彰化縣國高中學校、南投縣國高中學校、雲林縣國高中學校

副本：本館研究發展組



裝

訂



66

線